



夏南新 著

地下 经济估测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地下经济估测/夏南新著.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02.3

ISBN 7-5005-5523-7

I. 地… II. 夏… III. 经济学-社会问题-研究
IV. F06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07174 号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URL: <http://www.cfeph.com>

E-mail: cfeph@drc.gov.cn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 北京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政编码: 100036

发行处电话: 88190406 财经书店电话: 64033436

北京京丰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850×1168 毫米 32 开 7.375 印张 172 000 字

2002 年 3 月第 1 版 2002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价: 19.00 元

ISBN 7-5005-5523-7/F·4885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序 言

无论怎样进行道德评价，地下经济已经成为我们经济生活中一个不可忽视的组成部分，这是尽人皆知的事实。由于地下经济运作的隐蔽性，及其负面影响的广泛性和严重性，近年来受到国际社会以及各国政府的高度关注。

早在 20 世纪 90 年代初，联合国会同世界银行等四个国际组织组成了一个联合工作组，召集了一批国民经济核算专家着手对 1968 年国民核算体系（System of National Accounts，简称 SNA）进行修订。1993 年，联合国经济社会理事会讨论通过一部新国民经济核算国际标准，即“1993SNA”。这部在 68SNA 基础上修订成的新国民核算体系，其显著特点是把“地下经济”纳入国民经济核算的范围。从这个时候起，各国国民核算便面临着尽快实施国民核算 1993SNA 的国际标准。

进行地下经济核算最关键的问题是，怎样统计地下经济活动，确定其活动总量。由于地下经济资料零散、不规则，因而，长期以来地

下经济研究始终困扰着学术界。开展地下经济核算工作的首要任务就是要从宏观上估测出地下经济规模，确定其总量。这说明地下经济核算是否能顺利开展，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地下经济规模估测结果是否准确。为此，大力开展地下经济估测研究便成为了一项具有重要理论价值和现实意义的工作。

毋庸讳言，在我国社会主义经济运行中，地下经济不仅存在，而且数量还不小，它严重扰乱正常的市场经济秩序，毒化社会风气，影响政府的正确决策，在一定程度上还威胁到国家的经济安全和政治稳定。因此，正确认识地下经济的实质，准确把握地下经济数量和规模，探讨地下经济的成因及其对国民经济的影响，不仅可以为正确制定和执行有关政策提供有益的参考，而且还可以促进经济理论研究的进步和发展。

迄今，国内在这一领域内的研究基本上还只是停留在个案分析或定性分析上，而国外尽管已较早开展了这方面研究，并发表了一些研究成果，但仍存在不少问题有待进一步解决，尤其是联系我国实际状况的定量分析和实证研究的成果，却非常少见。夏南新博士，在随我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毅然选择了这一富有前瞻性和挑战性的课题作为博士论文的选题，应该说是难能可贵的，既有理论价值，又有实际意义。

本书是在作者的博士论文基础上写成的，在充分吸收国内外有关地下经济研究的最新成果的基础上，全面系统地考察了地下经济的特点和范畴，对地下经济与国民经济核算的关系进行了深层次的理论分析，提出地下经济直接影响宏观经济的健康运行，致使统计信息失真，如果不予揭示并加以调整，势必会导致不正确的分析结论，使经济决策在误导下进行的观点；同时，作者还提出了地下经济具有反秩序和反周期性的观点。本书在对现有地下经济估测方法进行详尽评述的基础上，将估测方法从货币形式

扩展到了非货币形式，并结合我国数据资料成功地采用了多种估测方法对我国地下经济进行了估测。而在隐形就业人数估测方法、资本外逃估测方法、走私、毒品经济、洗钱以及假冒伪劣等实证研究方面均显示出作者的独到见解。

本书对地下经济理论和估测方法的研究十分系统，有多种估测方法被作者首先引入到地下经济研究领域，估测结果能令人置信。地下经济成因及其运行机理的分析深入透彻，取得了理论联系实际的研究成果。本书很有新意，体系完整，材料翔实，文笔流畅，结构严谨，逻辑性强，论据充分合理，理论联系实际。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并以实证分析为主的方法，这是十分可取的研究方式。

作者在地下经济研究领域内所作出的创新性研究受到专家的很高评价。在作者博士论文答辩会上，以及在预先送审的专家评审中，均受到评审专家的一致好评，认为这是一项很好的研究成果，很有见地，理论联系实际，非常有实际参考价值，在国内同类研究成果中处于领先的水平。作为导师，当乐为之作序。

钱伯海

2002年1月18日于厦门大学

非資印代市新其又其國不國不中 第四卷

[illegible]

第四章 非货币分析法评述及其在我国地下经济估测中的	
应用	(73)
第一节 收入—支出差异法.....	(73)
第二节 盖本塔和米塔物量投入估算法.....	(79)
第三节 GM (1, 1) 模型估测法	(81)
第四节 社会货运量估测法.....	(91)
第五节 随机化回答技术法.....	(94)
第五章 隐形就业人数估测方法研究	(97)
第一节 国外隐形就业概述.....	(97)
第二节 非法劳动力模型建立的前提及其应用.....	(98)
第三节 C-D 生产函数应用于估测隐形就业规模	
.....	(101)
第四节 随机化回答技术应用于估测参与地下劳动的	
人口比例的研究.....	(105)
第六章 资本外逃估测方法研究	(112)
第一节 资本外逃的范畴与方式.....	(111)
第二节 资本外逃的计量方法.....	(115)
第三节 我国资本外逃规模的测算.....	(116)
第四节 资本外逃对我国的危害以及防范对策.....	(121)
第七章 毒品经济数量考察	(124)
第一节 毒品经济概述.....	(124)
第二节 国外毒品经济数量考察.....	(125)
第三节 我国毒品经济数量考察.....	(131)
第四节 抵御毒品侵蚀分析.....	(139)
第八章 洗钱数量经济分析	(142)
第一节 洗钱概述.....	(142)
第二节 国外洗钱数量经济分析.....	(144)

第三节	我国洗钱数量经济分析	(151)
第九章	走私对我国经济危害性分析	(153)
第一节	走私对我国经济危害的定性分析	(153)
第二节	走私对我国经济危害的定量分析	(157)
第三节	我国走私规模估测	(164)
第四节	经济国门洞开剖析	(169)
第五节	防范与遏制走私对我国经济危害的对策分析	(172)
第十章	假冒伪劣及盗版现象的经济学分析	(178)
第一节	制假售假的现状和特点	(178)
第二节	假冒伪劣市场、区域和产品分布	(181)
第三节	假冒伪劣及盗版产品数量考察	(183)
第四节	打假公共政策选择	(186)
第五节	制假打假博弈分析	(189)
第十一章	其他地下经济实证分析	(196)
第一节	骗取出口退税和骗购外汇分析	(196)
第二节	赌球、赌外围马、赌六合彩和外围博彩经济学分析	(199)
第三节	地下私募基金和地下钱庄分析	(202)
第四节	模拟“证券交易”的黑色股市分析	(206)
第五节	医院“红包”现象透视	(207)
第六节	“性产业”考察	(209)
结束语		(215)
主要参考文献		(218)
后记		(222)

第一章

地下经济特点与范畴研究

在当今经济全球化和国际贸易自由化的进程加快的趋势下，地下经济随之在世界蔓延起来，它严重危害国家经济安全。

第一节 地下经济理论凸现

一、“滞胀”的经济并发症所引起的困惑

20 世纪六七十年代，在西方，许多经济学家被这一现象所困扰：一方面通货膨胀率长期爬升，另一方面失业率却居高不下，出现了所谓“滞胀”的经济并发症。1969 年美国《经济顾问委员会经济报告》中绘制的 1952—1968 年的菲利普斯曲线显示：价格较快上升会伴随着较低的失业率出现；当经济在充分利用人力和资本的前提下运行时，就很可能使推动价格和工资上升的力量加强；在经济萧条时，价格上涨几乎不成问题。然而，时隔 13 年后的里根政府的经济顾问委员会绘制出的 1961—1981 年菲利普斯曲线（如图 1-1 所示），却得出了相反的结论，这一结论认为：“稳定的菲利普

斯曲线已经成为垃圾场中的过去的事物，……，在长时期里，平均通货膨胀率与失业率无替代关系。”70年代以前，菲利普斯曲线以擅长反映通货膨胀与失业的稳定替代关系或货币因素对经济周期影响^①。在当时借助于这一宏观经济模型能够较准确地预测货币供求、收入、产出和就业的走势，从而使得政府能够相机抉择进行最合乎社会活动需求的要素组合。当时，里根政府绘制的菲利普斯曲线出现异常，无疑使菲利普斯曲线理论产生了动摇，也给在西方经济理论界占统治地位的凯恩斯的有效需求理论蒙上了一层阴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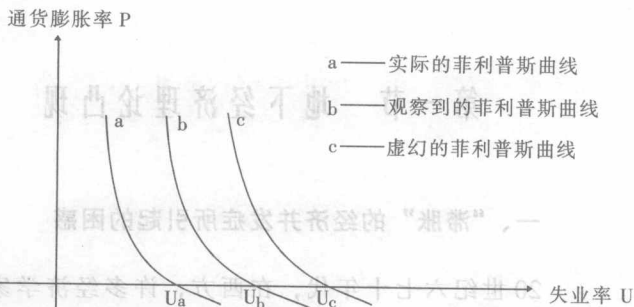


图 1-1 失业率信息扭曲所导致的向外漂移的菲利普斯曲线

在技术不断进步和经济日益繁荣表象背后，劳动生产率为什么莫名其妙地下降？近 20 年来经济周期为什么逐渐衰减？当时西方国家官方统计数字所表明的经济发展水平与人们在实际经济生活中所感受到的社会福利为什么很不一致？这一系列社会经济

^① 迈克尔·卡特·罗德里·马多克：《合理预期理论》，中国金融出版社，1988 年版，第 77 页。

之谜，令当时西方经济学界困惑不已。不过，由此也造就了一批颇具影响的经济学派，像货币主义学派、供给学派和理性预期学派，几乎都是在这一时期诞生的。这些学派的理论在一定程度上也能够解释其中一些现象，甚至还能够帮助政府渡过某一时期的难关。新古典经济学家在他们的经济模型中采用严格的理性市场出清约束，甚至像凯恩斯主义者一样，把市场不完善和行为非理性当作滞胀的根本原因。即便如此，就上述疑问的争论迄今还没有一个能够得到社会普遍接受的定论。凯恩斯理论尽管受到严峻挑战，但是，至今还没有哪一种理论能够取而代之。

二、揭示菲利普斯曲线向外盘旋漂移之谜

一方面面对当时菲利普斯曲线向外盘旋漂移，加上货币领域呈现出的另一方面 M_1 存量下降，出现“失踪货币”现象；另一方面社会信用制度有了长足的发展，非现金转账结算技术日益提高，并预示着一个无纸化的非现金交易结算时代的到来。但是，金融统计数据却表明，相对活期存款而言，现金 M_0 仍然增加了。这就出现了“现金需求增长”与“失踪货币”并存的奇特现象。对此，现实迫使职业经济学家们对传统宏观经济理论不得不进行彻底反思。同时，经济学家也不得不走出纯理论推导方式的怪圈，他们逐渐意识到有一种蕴藏的“经济力”正在影响和作用于公开经济。从那以后，经济学家们才真正又重新开始把注意力转移到一个战后长期未被重视的事实——“地下经济”上来。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地下经济研究曾经出现过一次高潮，进入20世纪70年代，地下经济研究又逐渐活跃起来，并且在这一领域内相继产生了一系列理论和测算方法。地下经济理论和方法的创立，无疑对解决当时社会经济诸多疑难问题另辟了蹊径，找到了契机。它以耳目一新的全新思维方式，一针见血地揭示了

当时经济问题的症结。该理论认为：由于地下经济孳生和蔓延，从而使只统计合法经济的信息系统没有能够准确地反映国民经济运行态势。显然，那些根据扭曲信息提出的经济理论就自然而然地会误入歧途，掉入理论误区。随着经济活动从登记部门转移到未登记部门，经济增长率、就业率和生产率等重要经济指标就有可能低估。未统计从事月光下工作的第二职业（Moon lighting）等隐形就业的失业信息，显然夸大了失业的严重性，提前发出经济衰退的虚假信号。

又因为，地下经济主要以现金作为结算方式，其交易结算在银行账户上和买通各个关键环节上都不会留下痕迹，从而可以逃避政府的监管和法律的惩处。一旦地下经济活动猖獗，则必然会引起社会对货币现金需求量的增加。倘若货币当局获取了这一不可靠的经济信息，则必然会实施扩张政策，加大货币投放，相应居民手持现金也会增多。当经济主体经过新一轮的资产组合调整，扩大支出之后，必定会进一步刺激通货膨胀。若在通胀加剧的时候，同时又实行高税率政策，就势必会激励偷漏税动机，从而致使地下经济规模变得越来越大，导致菲利普斯曲线愈加向外漂移。

就地下经济学家看来，在目前地下经济日益猖獗的时期，是应当把注意力从总供给与总需求的关系上转移到地下经济与地上经济的关系上来的时候了。只有从这个角度来完善宏观经济学理论，才能够圆满地解释现实中一系列自相矛盾的经济现象。乍听起来，这一断言似乎要引发一场经济学的空前革命，其实，它并没有脱离总供需理论。传统的西方宏观经济学理论的核心问题是关注总供给或总需求是否充足，而地下经济理论则注重总供给与总需求是否被准确地反映。基于总供求关系而建立起来的宏观经济理论在现实面前似乎显得软弱无力。毫不夸张地说，地下经济

理论的出现,对于当时捍卫凯恩斯主义的正统地位,无疑是一剂强心药。由于当时地下经济漏算,致使经济增长低估,因此,所谓“滞胀”或许根本就是一个假象。换言之,菲利普斯曲线并没有错误,只不过是漏算地下经济而存在扭曲信息所发出的虚幻经济信号,才导致经济理论误区和政府决策失误。

因此,经济学家不可以轻易地在实验室里复制经验性数据进行实证研究,必须依赖现实数据。过去经济学家们一贯的职业倾向是不断地修正理论,使之与官方统计数据更接近。如果政府信息系统被日益猖獗的未观察到的经济所扭曲,那么修补现存的社会信息体系比修改理论更有意义。在西方有一句填补理论和现实之间鸿沟的格言:“如果事实不符合理论,那就进一步检查事实。”^①由此可知,估算地下经济规模、修补经济学研究所要依据的常规基础数据库,已经成为现实迫切需要。我们必须认识到,如果决策所依据的信息受到系统扭曲,那么即使是理性的个人和决策者,也会产生非理性行为。

第二节 地下经济范畴的不同诠释

尽管人们对地下经济活动是政治经济、法律制度、教育文化等因素相互作用的产物持肯定态度,而且,近30年来,一些致力于地下经济研究的学者对地下经济先后也下过各种各样的定义,但是,地下经济迄今还没有一个令人一致可以接受的定义诠释。为此,就有必要澄清地下经济活动的范畴,以便使政府有的

① [美]艾德加·法伊格编著:《地下经济学》,上海三联书店,1995年版,第14页。

放矢地有效监管和引导地下经济活动。

一、未观察到经济在一些国家的不同称呼

地下经济，从社会学、法律学、经济学和统计学的各自角度来看，都有可能赋予不同的涵义。地下经济就是未观察到的经济或非正规经济，在这一点上的看法基本是一致的。由于各国社会、经济制度以及意识形态的不同，从而便形成了林林总总的有关描绘未观察经济部门的术语。

各国对地下经济叫法大致有这样几种：英国和印度称黑色经济（Black Economy），法国称秘密经济（Secret Economy），德国称影子经济（Shadow Economy），意大利称潜在经济（Potential Economy），北欧国家称非正规经济（Informal Economy），俄罗斯及其独联体和东欧国家称第二经济（Second Economy），中国和美国称隐形经济（Hidden Economy）或地下经济（Underground Economy）。此外，有的国家还称洞穴经济（Holey Economy）、遗漏经济（Lost Economy）、平行经济（Parallel Economy）、灰色经济（Grey Economy），等等。

这些各种各样的有关地下经济的称呼从一个侧面说明地下经济是由形形色色的未观察到的经济活动所构成的部门。然而，尽管每一个术语都有助于我们理解未观察部门的特定方面，但是，概念太多往往有碍于澄清未观察到的领域内的实质性问题。地下经济问题由经济理论界提出，有可能是因为经济学研究所依赖的常规数据库没有包含有关地下经济，致使现有的经济理论解释不了现实经济问题，使经济学家不得不转向地下经济的研究。若有效地考察和研究地下经济，就必须要有可行的地下经济定义。下面介绍几种有关未观察到经济的较有代表性的定义，以便帮助我们澄清因定义的差异所带来的字义上的混淆。

二、地下经济定义诠释

英国关于黑色经济的定义主要集中在涉及到税收损失和国内统计测估误差之间的若干具体问题上。从狭义讲,“黑色经济是这样一类经济活动,它们一开始就怀有漏税的动机,获得收入的经济行为从国内税收机关的视野中消失了”(BIR, 1981)。从广义上讲,黑色经济一直被普遍地描述为非正规经济及非正规机构的一系列经济活动的犯罪行为;而国家统计署提出了更宽口径的定义:“这类经济活动所带来的要素收入,不能从构成国内生产总值收入度量的规范的统计资料中测出”(Macafee, 1980)。英国学者奥·赫金斯(O·Higgins)认为,“经济活动就是凭借个人基本就业技能从外界为自己家庭带来收益的活动”。^① 这一定义把易货活动也看作是收入的替代,当然,这是有助于区分物物交换和友善帮助的。特别是该定义的经济活动没有把无技能的交换活动包括进去。不过,随着自我服务活动的增加,将有利于更多生产活动家庭化,而这些活动在过去可能是属于正规经济活动的。然而,对诸如易货活动的估测以及对其课税都是难以进行的。^②

美国著名地下经济学家法伊格(Feige, 又译费吉)给隐形经济下的定义为:“由于现存的统计制度,没有申报或申报不足使得这类经济活动,从社会的估测机关,最明显的是从国民总产值统计中漏掉了。”美国,有的学者从更广义的角度认为,观察不到的部分即为可观察到部分的补充(Frey, 1981; Tanzi, 1980)。显然,这一定义是相当的笼统,它其实包括一切没有被

① ② [美] 艾德加·法伊格编著:《地下经济学》,上海三联书店,1995年版,第206页和第23页。

政府统计系统测定的所有经济活动。

法国学者巴塞里迈 (Barthelemy) 对地下经济作了如下定义：

地下经济 = 看不见经济 + 自主经济

式中：看不见经济表示一种与市场经济有机联系的非法经济。

自主经济表示邻里或家庭化的互惠自由式的劳动。

前苏联学者格罗斯曼 (Grossman, 1977) 提出，生产和交易活动至少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才属于第二经济：

- (1) 直接以私利为目的；
- (2) 在一些重要方面明知违反现行法律的。

该定义把私利和非法这两个截然不同的因素结合在一起是存在着不尽人意的地方，对诸如一个以私利为目的的合法行为与一个不以私利为目的的违法行为难道能等同视之吗？

印度国家公共财政及政策研究所的学者们认为，黑色货币是指所持有的货币形式的黑色资产，如黑色现金或流动存款。黑色收入是带有一定不合法性的收入。它来自于赌博、卖淫、走私等非法经济活动；或来自于未经批准出售许可证、执照、特惠和职务等；或来自于在黑市上销售价格专控或者法定由特殊渠道经销的商品和服务；或来自于向税务当局低报收入，偷逃漏税所获得的黑色收入；或来自于贿赂、回扣等非法转移支付所获得的黑色收入；或来自于用于加快行政审批手续的“加速费”。

“在印度，中央政府和邦政府 80% 以上的税收来自于间接税，逃避所得税也许经常是为逃避销售税、营业税或海关税而造假账（或批发不申报）的一个副产品。甚至，逃避所得税可能是藐视经济管制行为的副产品。那么一个企业也许会为了逃避外汇管制和积累国外资产而用增大进口发票金额的办法来增大进口的

投入成本（从而降低应纳税利润额）。企业也经常为了弥补账本上看不到的某些成本而产生黑色收入。这种成本小到给低级政府官员的小额贿赂，大到巨额的‘政治捐款’”。^①

印度旺乔报告指出：“相当大的自主权掌握在那些行使管制措施的人手中，这就为他们提供了腐败的机会——如发放许可证和执照的‘加速费’，对违反管制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闭嘴费’。实际上，用职权来榨取和征收非法税收的做法已远远超越了经济管制的领域。尤其是在基层政府机关，索取非法报酬以换取正常的公共服务已司空见惯，诸如注册文件、修理电话、开立征税估值表、录取学生、任命职务和公共服务中的工作调换都是如此。”^②

以上定义至少存在着这样一个共同的问题：在隐形经济与家务活动经济部门或非正规经济活动之间如何划出明显的界限？如邻居之间帮助修理抽水马桶或看小孩的交换劳务活动尽管与以上定义相近，但是这些活动却无法包括在基于要素收入而得出的地下经济的定义之中。

鉴于地下经济形形色色、多种多样的特点，综观以上各种定义，不妨可以给地下经济下如下定义：所谓地下经济，是指未向政府申报，未纳入政府统计，逃避税收和监管的合法与非合法的经济活动。

从这个意义上讲，这种活动至少应该是经济活动，并存在经济交易行为。至于这里所说的地下经济中的合法经济活动，主要是指合法企业或者其他合法经济从事偷逃税等活动。

① ② [印] 国家公共财政及政策研究所：《黑色经济活动分析》，1995年版，第8页和第14页。